

证券代码：002165

证券简称：红宝丽

公告编号：2016-02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芮敬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洪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3,806,584.97	472,487,848.42	-1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044,982.23	27,735,028.21	1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372,444.44	27,322,182.92	-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176,320.18	19,841,881.94	31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	2.71%	增加 0.1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37,441,663.62	1,792,480,612.97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8,207,910.45	1,067,176,712.11	2.9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59.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1,851.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8,702.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8.57	
合计	4,672,537.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8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9%	131,009,201			
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4%	28,795,346			
柳毅	境内自然人	2.48%	13,380,000			
陆卫东	境内自然人	2.32%	12,52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2%	11,453,6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1%	11,353,99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7,978,600			
芮敬功	境内自然人	1.26%	6,790,314	5,092,735		
陈晓晖	境内自然人	0.92%	4,978,400			
陈钊钜	境内自然人	0.76%	4,117,37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1,009,201	人民币普通股	131,009,201			
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28,795,346	人民币普通股	28,795,346			
柳毅	13,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80,000			
陆卫东	12,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2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53,642	人民币普通股	11,453,6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53,998	人民币普通股	11,353,99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978,600	人民币普通股	7,978,600
陈晓晖	4,978,4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8,400
陈销钜	4,117,377	人民币普通股	4,117,377
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芮敬功先生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也是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芮敬功董事长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5,092,735 股，系根据相关规定作为董事持股 75% 的锁定部分。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预付账款：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3,181.68万元，较年初增加55.24%，主要原因为：公司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及12万吨环氧丙烷项目预付设备款增加；

2、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期末余额11,277.32万元，较年初增加38.23%，主要是由于公司12万吨环氧丙烷项目以及其他在建项目投入增加；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317.63万元，同比增长319.20%，主要原因为：一是本期净利润同比增长14.59%；二是本期原材料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同时经营性应付项目（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增加，使本期购买商品的现金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35.10%；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99.92万元，同比增长198.55%，主要是本期支付工程款，建设3万吨特种聚醚项目及5万吨异丙醇胺项目所致；

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95.13万元，同比减少158.15%，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流动资金相对充裕，较期初未增减银行借款，而上年同期新增银行借款3,000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程序，于2015年10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一揽子议案。公司计划向包括第一大股东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内的4个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3.75亿元（含发行费用），建设“年产12万吨环氧丙烷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0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2015年11月3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随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2016年1月2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正在推进中。

2、2014年1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太安路老厂区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见巨潮资讯网临2014-001），就公司太安路老厂区土地可能被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政府收储及搬迁进行了风险提示。为此，公司认真应对，综合考虑南京化工园区聚氨酯基地生产条件和优势，对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作出统筹安排，并对老厂区资产进行清查和评估。鉴于南京化工园区子公司两个项目正在建设，老厂区部分设备可以利用，为了避免重复购置设备造成浪费，减少收储拆迁损失，经总经理办公会议同意，对老厂区部分生产用设备拆迁移用。公司已与南京市高淳区政府相关部门多次沟通，目前，政府仍未制定具体方案。公司将与政府相关部门做好沟通工作，落实土地收储方式、补偿标准等政策，在具体方案确定后，及时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6年01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临2016-003
关于太安路老厂区有关事项	2014年01月02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临2014-001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承诺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007年09月13日	长期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况
	芮敬功		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007年09月13日	长期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公司承诺：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承诺：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且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应在盈利年份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1、利润分配的条件.....2、现金利润分配的比例及时间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每一盈利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一次现金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除本条第1点规定的情形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应保持利润	2008年10月30日	长期	正在履行，无违反承诺情况

			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3、股票股利分配公司根据累计.....。用未分配利润进行送红股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保证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第一大股东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18 号文件精神,自即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16 年 01 月 10 日	履行期限结束,无违反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陶梅娟、监事会主席魏水明		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文件精神,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的六个月内,自筹资金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不少于其 2015 年上半年累计减持股票金额的 10%。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16 年 01 月 10 日	履行期限结束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陶梅娟、监事会主席魏水明承诺期限已结束未履行完毕,是由于陶梅娟、魏水明在 2015 年 4 至 5 月仅减持少量公司股份,根据承诺以减持股票金额 10%计算总量较小,承诺期间,难有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以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助其完成承诺计划。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2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6,200	至	7,45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212.6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针对当前市场环境，公司根据不同产品采取相应措施，积极开拓国内、国际市场，持续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品结构优化，推行精益化生产和实施降本增效措施，有效地控制了成本，保持盈利水平稳定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016 年 01 月 1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6 年 01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6 年 01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016 年 02 月 0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016 年 02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016 年 02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016 年 03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状况、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芮敬功

2016 年 4 月 19 日